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二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本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 2021 年末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1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1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0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0
四、 资产情况.....	21
五、 负债情况.....	22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3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4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4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4
十、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24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4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4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5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三、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四、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5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
财务报表.....	2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8

释义

发行人、公司、咸宁高新	指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市国资委	指	咸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投集团	指	咸宁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香城产业基金	指	咸宁香城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咸嘉公司	指	湖北咸嘉临港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登记结算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主承销商	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特别注明的除外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咸宁高新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王兴电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
注册地址	湖北省咸宁市 贺胜路 86 号
办公地址	湖北省咸宁市 贺胜路 8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7199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xngtjt.com/
电子信箱	287606458@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平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职工董事
联系地址	湖北省咸宁市贺胜路 86 号
电话	0715-8066428
传真	0715-8066417
电子信箱	287606458@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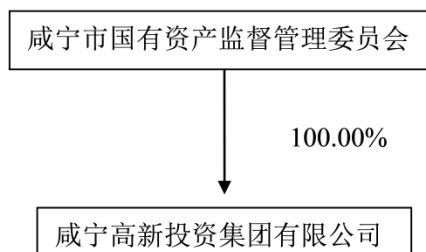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咸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咸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各组织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的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张建群	董事长	2022 年 1 月 29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7.69%。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王兴电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胡广宏、傅松文、邹睿诚、陈平

发行人的监事：石小钰、税志华、杨帆、黎倩倩、王水鹏

发行人的总经理：胡广宏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付强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刘会恒、晏惠明、倪九红、陈敬明、杨效金、陈钟鸣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1） 公司业务范围

公司是咸宁市高新区基础设施的主要投资运营主体，代表咸宁市政府和咸宁高新区管委会行使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高新区土地开发整理经营、公共资源特许经营等职能，在咸宁市高新区处于行业垄断地位，在咸宁市高新区资金的筹措、使用和管理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土地开发业务、综合开发建设业务，另有旗下子公司经营有房屋租赁、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园林绿化、商品贸易等业务。

（2） 主要产品

公司经咸宁高新区管委会授权在咸宁高新区范围内从事综合开发建设业务，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和棚户区改造，是咸宁高新区内唯一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和重点项目的建设主体，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本部及下属子公司。

土地开发业务由公司本部及其子公司负责运营，公司通过合法、公开的挂牌竞争，发行人竞得对湖北咸宁高新区一级土地整理项目的投资合作权。

商品贸易板块为公司 2020 年度新增业务，系子公司咸宁高新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主营业务，贸易内容包括冷轧板卷、盘螺、螺纹钢、石油沥青、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兰炭等商品贸易。

（3） 经营模式

1) 综合开发建设业务板块

a.基础设施建设

公司经咸宁高新区管委会授权在咸宁高新区范围内从事基础设施建设。根据双方约定，咸宁高新区管委会以授权方和委托方的身份作为甲方，公司以建设方、移交方的身份作为乙方，承担融资和建设职能，全程进行施工、监理、招标等工作，签订相关施工合同。咸宁高新区管委会授权委托公司投资代建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内的基础设施项目。

b.棚户区改造

公司经高新区管委会授权在咸宁高新区范围内从事棚户区改造。根据双方约定，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授权方和委托方的身份作为甲方，发公司以建设方、移交方的身份作为乙方，承担融资职能和运营主体，并按照相关部门提供的协议合同、变更签证、审计报告等履行签字盖章等程序，全程进行施工、监理、招标等工作，签订相关施工合同。

2) 土地开发业务板块

公司在土地整理过程中产生的成本作为代付款，直接转入应收款项核算，不作为成本进行确认，同时对土地开发业务仅按照公司土地整理业务中实际支付款项的 15%（土地开发管理费）作为收入进行确认。在土地整理过程中，土地权属未转移到公司名下。

3）商品贸易板块

商品贸易板块系子公司咸宁高新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主营业务，贸易内容包括冷轧板卷、盘螺、螺纹钢、石油沥青、线型低密度聚乙烯、兰炭等商品贸易。咸宁高新贸易有限公司根据市场化原则进程采购和销售。

4）其他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新增合并企业：咸宁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咸宁香城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湖北咸嘉临港新城投资有限公司，进一步明确公司打造服务实体经济、助力产业转型升级的市域综合金融服务商的功能定位，为实体经济提供担保委贷、融资租赁等金融服务。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状况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一般涵盖城市道路、桥梁、环境整治和供排水、污水处理、供热、供气等公用事业，具有很强的公益性特征，即盈利能力较弱或根本没有盈利。目前在我国主要由地方政府进行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基础设施还比较薄弱，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和制约着中心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的发挥，不利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快速发展。政府一直是中国城市建设的唯一投资者。自 1998 年以来，中央政府逐年增加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特别是增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供给规模，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国债项目实行贷款贴息、财政拨款等一系列优惠政策，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注入了大量的资金，而地方政府也相应出台了许多优惠政策，积极支持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

公司是咸宁市高新区最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主体，承担大型项目的资金筹措、建设和管理任务，在咸宁市高新区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中处于主导地位。咸宁市高新政府高度重视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土地出让金返还、财政贴息、项目溢价回购等方面给予发行人持续的优惠政策。

（2）土地整理开发行业

土地整理开发与宏观经济形势及国家政策走向高度相关。当前与城市土地整理相关联的城市土地收购储备制度的建立为城市新区的建设和发展提供了很大的发展空间。在我国严格实行经营性土地必须实行市场出让的制度后，城市土地收购储备逐渐成为城市用地的主要来源。2014 年“两会”提出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将提高城镇化质量作为未来几年我国经济工作的重点。鉴于此，二、三线城市城镇化建设和发展将进一步加快，对土地整理开发行业也将产生积极的带动作用。总体来看，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全国土地市场近年来有所萎缩，但在国家经济政策调控和市场供需的共同作用下，土地整理开发仍能持续稳定发展，未来我国土地开发与运营行业将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公司是咸宁高新区土地整理开发的运营主体。自成立以来，在咸宁市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经营规模和经营实力不断壮大，公司在咸宁高新区土地经营开发等行业都处于相对垄断地位，各项业务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

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业绩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1）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将在咸宁高新区“一个中心”（以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为中心），“两个重点”（以传统产业的产业升级和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为重点），“三个对接”（与武汉城市圈对接、与沿海产业转移对接、与后金融危机时代新兴产业对接）的战略思路下，积极投入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未来拟在高新区建成“五园两城一港”，即中国光谷（咸宁）电子信息产业园、湖北军民融合产业园、生命健康产业园、中国光谷（咸宁）先进制造产业园、高新技术综合产业园，以及横沟新城、科教新城，和金融信息港。依托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拓宽融资渠道，通过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加强资本运作能力，科学灵活高效地调配资金，确保重点工程、重大项目进度，逐步提升公司的资金积累、资金投入和收益增加的能力；通过建立和完善工作机制，培育和提升公司的软实力，打造政府城市建设资金管理的责任主体，加强内控监管和教育，提升抗廉政风险的能力，逐步把公司打造成为市级国有资产的运营商和适应市场化、企业化需要的现代企业。

（2）公司发展战略目标

公司将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改革创新，抢抓发展机遇，积极应对挑战，通过高新区土地资源的深度开发、保障性住房开发、参与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等方式，整合市级各类资源和资本，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争取咸宁市政府的政策支持、创新城建投融资运行管理模式和强化公司自身经营管理，不断增强公司持续投融资能力，实现公司做实做强、快速发展，全面助力咸宁市经济实现跨越式发展。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咸宁高新区土地出让计划不确定风险

土地开发业务易受房地产市场环境影响，咸宁高新区未来土地出让计划存在着不确定性。随着国家对房地产市场的宏观调控，若未来咸宁市土地出让的速度下降，将导致发行人土地开发收入减少，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

（2）主要业务委托方收入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业务范围集中于咸宁市高新区，公司的经济效益与主要业务委托方财政收入状况具有密切的联系。主要委托方财政状况主要依赖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虽然目前发行人主要委托方收入状况良好，但若发行人主要委托方未来收入波动，可能对发行人的业务开展造成一定的风险。

未来公司将积极拓展业务的种类，增加公司的市场化收入水平，降低对土地整理 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的依赖性，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制定了《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发行人关联交易。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与关联方交易金额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办公会负责审批；超过 5%以上的关联交易，报董事会负责审批。对控股股东，发行人明确规定不得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集团发行人的资金和资源等特别限制条件。

（三）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83.35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83.3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00.00%；银行贷款余额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5.00	29.45	28.90	83.35
合计	0.00	25.00	29.45	28.90	83.35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6.9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9.45 亿元，且共有 25.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0 咸宁高新 PPN003
3、债券代码	032000845. IB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25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6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兑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无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咸宁高新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901200. IB
4、发行日	2019 年 10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0 月 16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10 月 16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0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四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0 咸宁高新 PPN004
3、债券代码	032000942. IB
4、发行日	2020 年 11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1 月 4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11 月 4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7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1 咸宁高新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100069. IB
4、发行日	2021 年 1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 月 2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无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8 咸宁高新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800080. IB
4、发行日	2018 年 1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1 月 3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5.9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2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咸宁高新 CP001
3、债券代码	042280154. IB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24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3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8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咸高 01

3、债券代码	197651. SH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29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1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咸宁高新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200163. IB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17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2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计息，到期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不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咸高小微债、21 咸高微
3、债券代码	2180531. IB、184163. SH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29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2024 年 12 月 29 日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2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咸高 01
3、债券代码	182579. SH
4、发行日	2022 年 8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7 年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PR 咸双债、17 咸双创债
3、债券代码	139378. SH/1780101. IB
4、发行日	2017 年 5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6 月 1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6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5.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

	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存续期的第 3、4、5、6、7、8、9、10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15%、15%、15%、15%、10%、10%、10%、1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湖北省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咸高投债
3、债券代码	152856.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6、2022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6.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39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高新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01800080.IB

债券简称：18 咸宁高新 MTN0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01901200.IB

债券简称：19 咸宁高新 MTN0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032000942.IB

债券简称：20 咸宁高新 PPN004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032100069.IB

债券简称：21 咸宁高新 PPN0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2180531.IB

债券简称：21 咸高小微债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97561.SH

债券简称：21 咸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一）公司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公司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公司承诺：在每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1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

2、公司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公司承诺：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3、公司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公司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公司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公司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公司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公司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公司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资信维持承诺

1、公司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2）公司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

（3）公司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的其他情形。

2、当公司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公司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01800080.IB

债券简称：18 咸宁高新 MTN0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一）事先约束条款

如果发行人出现重大资产转移、失去对下属重要子公司的控制权、出售重大资产（该类资产的价值单独或累计超过净资产的 50%）、向股东分红及向股东、实际控制人或相关高管人员进行其他支付行为或股权激励安排、改变主营业务、大额投资与主营业务不相关的高风险行业等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事项时，需事先召开持有人会议，并经过 2/3 的债券持有人同意；如果发行人发生某些无法预见或不可抗力事项（如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发生变更、高管人员离职或失去履职能力、主体评级被下调等），则触发相应的投资人保护机制。

（二）交叉保护条款

如果发行人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债务（指银行贷款、债券、其他融资等）出现违约（指本金、利息逾期、债务已被宣告加速到期、或债权人有权对债务宣告加速到期等合同约定的违约形式），以及单独或累计的上述违约金额已达到交叉违约条款中约定的触发金额（指净资产达到 10%比例），则视同本债务融资工具违约，需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7561.SH

债券简称	21 咸高 01
募集资金总额	7.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5.3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7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根据约定对募集资金账户内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监管，不仅保证了募集资金的安全，而且保证了按照承诺的资金投向严格使用该笔募集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公司已按规定履行内部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无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收票据	0.02	0.005	0.18	-91.11
预付款项	3.07	0.92	1.79	71.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0	0.72	0.00	-
长期应收款	1.09	0.33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3.44	1.03	1.65	108.49
长期待摊费用	0.05	0.01	0.002	2,735.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0.88	0.26	0.49	80.26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本期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发行人应收票据背书转让用于应付账款抵债所致。

本期预付账款增加主要系发行人增加预付商品款及工程所致。

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增加主要系 2022 年市国资委划入金投集团、咸嘉公司、香城产业基金股权所致。

本期长期应收款增加主要系 2022 年市国资委划入金投集团子公司增加应收融资租赁款、商业保理款所致。

本期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系 2022 年市国资委划入金投集团子公司房屋维修成本所致。

本期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 2022 年市国资委划入金投集团子公司抵债及拍卖取得资产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0.09	0.09	-	0.23
应收账款	30.81	30.81	-	44.25
存货	14.15	14.15	-	9.28
投资性房地产	0.90	0.90	0.90	9.87
固定资产	0.96	0.96	-	7.30
在建工程	0.65	0.65	-	5.20
无形资产	0.20	0.20	-	2.30
合计	47.76	47.76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应收账款	69.63	-	30.81	质押担保	影响发行人的短期偿债能力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主要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预收款项	0.01	0.01	0.004	193.42
合同负债	1.38	0.77	0.31	350.30
其他应付款	6.49	2.75	4.47	45.34
担保赔偿准备金	1.57	0.87	0.00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0.03	0.02	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7	15.22	10.01	172.31
其他流动负债	12.10	6.75	6.15	96.79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本期预收款项增加主要系预收租赁款增加所致。

本期合同负债增加主要系新增预收融资服务款、预收商品销售和预收工程款所致。

本期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系新划入子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本期担保赔偿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增加主要系新划入子公司所致。

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应付债券、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金额增加所致。

本期其他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短期债券增加所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139.89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144.38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3.21%。

2.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83.3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7.73%，其中 2022 年下半年到期或回售的公司信用类债券 25.00 亿元；银行贷款余额 48.4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3.54%；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2.1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8.43%；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43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3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25.00	29.45	28.90	83.35
银行贷款	0.00	5.41	2.09	40.93	48.4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63	0.13	11.41	12.17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43	0.43
合计	0.00	31.04	31.67	81.67	144.38

3.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下半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1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存在重大差异，主要系市属国有平台、咸宁高新区启动整合，导致暂停发行人土地整理及综合投资建设业务收入确认和政府收储土地两个事项产生的应收账款现金回流所致。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06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1.06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4.18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4.18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也可在发行人处进行查阅。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2 年）》
之盖章页）

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57,312,302.40	3,190,162,799.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00,000.00	18,000,000.00
应收账款	6,962,599,519.84	6,244,178,347.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6,785,884.92	179,168,221.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64,822,738.53	1,218,019,031.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248,462,708.95	14,496,363,599.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177.57	
流动资产合计	27,941,612,332.21	25,345,891,999.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9,541,267.87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8,809,945.40	

长期股权投资	343,866,804.30	164,931,232.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3,840,162.53	406,340,162.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09,089,876.22	900,330,100.00
固定资产	1,320,297,724.34	1,065,988,524.30
在建工程	1,257,867,145.15	1,076,655,630.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77,838,374.21	819,870,888.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25,698.97	173,726.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7,338.43	7,712,338.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790,465.43	48,702,663.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81,704,802.85	4,490,705,267.23
资产总计	33,423,317,135.06	29,836,597,266.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000,000.00	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8,867,262.97	196,867,262.97
应付账款	71,734,926.46	68,334,731.25
预收款项	1,239,456.10	422,414.29
合同负债	137,901,335.51	30,624,252.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033.02	69,560.54
应交税费	784,159,350.10	769,773,153.01
其他应付款	649,029,897.51	446,565,026.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担保赔偿准备金	156,619,310.4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700,764.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6,737,957.67	1,001,349,654.14
其他流动负债	1,209,805,479.45	614,777,194.93
流动负债合计	5,962,845,773.58	3,188,783,249.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092,239,000.00	3,963,994,000.00
应付债券	5,972,745,404.09	7,597,966,608.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787,681,563.75	1,414,677,742.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9,233,885.87	79,283,885.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853,337.22	20,853,337.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52,753,190.93	13,076,775,574.07
负债合计	17,915,598,964.51	16,265,558,823.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08,474,684.01	8,740,313,284.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3,365,260.60	333,365,260.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7,757,451.87	337,757,451.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08,052,258.57	3,158,319,96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87,649,655.05	13,569,755,957.59
少数股东权益	120,068,515.50	1,282,485.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07,718,170.55	13,571,038,442.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423,317,135.06	29,836,597,266.65

公司负责人：王兴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九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胜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6,013,707.99	2,152,916,85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34,333,081.39	4,187,781,966.6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673,242.57	10,026,010.47
其他应收款	2,668,551,139.61	2,498,330,424.3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193,337,650.06	12,242,620,332.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266,908,821.62	21,091,675,585.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56,832,259.98	1,827,227,211.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793,405.00	108,793,405.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00,546,847.03	942,360,164.95
在建工程	247,382,235.01	247,212,499.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27,313,795.86	667,532,192.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5,588.35	4,085,588.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865.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44,954,131.23	3,797,260,927.14
资产总计	27,311,862,952.85	24,888,936,512.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867,262.97	8,867,262.97
应付账款	55,477,418.69	56,418,183.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38,665,295.26	650,157,239.70
其他应付款	2,398,597,340.46	2,398,574,541.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5,000,000.00	4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09,805,479.45	611,005,479.45
流动负债合计	6,256,412,796.83	4,155,022,706.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972,745,404.09	7,597,966,608.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4,802,000.00	184,802,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57,547,404.09	7,782,768,608.54
负债合计	12,413,960,200.92	11,937,791,315.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70,305,949.21	8,740,544,549.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3,329,895.63	333,329,895.63
未分配利润	2,894,266,907.09	2,877,270,751.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97,902,751.93	12,951,145,196.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311,862,952.85	24,888,936,512.14

公司负责人：王兴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九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胜旗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77,983,502.32	555,028,100.48
其中：营业收入	777,983,502.32	555,028,100.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0,393,146.03	575,423,720.79
其中：营业成本	725,215,700.06	537,730,496.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421,821.52	
税金及附加	14,419,516.48	8,350,994.52
销售费用	995,193.07	1,016,929.30
管理费用	27,479,760.29	23,764,179.0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61,154.61	4,561,121.4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3,317,193.13	28,613,978.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9,575.53	505,650.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542.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97,124.95	8,797,551.06
加：营业外收入	3,569,556.56	1,887,613.78
减：营业外支出	1,325,502.37	904,233.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41,179.14	9,780,931.79
减：所得税费用	6,970,688.37	3,307,942.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70,490.77	6,472,989.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8,770,490.77	6,472,989.63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70,490.77	6,472,989.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8,770,490.77	6,472,989.63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35,010.46	6,472,989.6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480.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70,490.77	6,472,989.6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35,010.4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480.3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兴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九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胜旗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3,142,488.88	163,671,569.44
减：营业成本	359,669,847.74	165,237,597.22
税金及附加	6,118,578.36	2,327,914.7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383,049.39	16,430,758.4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74,000.57	682,698.8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7,610.52	28,613,314.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91.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542.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1,6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21,614.87	9,211,056.95
加：营业外收入	300,167.30	796,910.94
减：营业外支出	225,733.40	902,209.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96,048.77	9,105,758.18
减：所得税费用	4,399,012.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97,036.58	9,105,758.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97,036.58	9,105,758.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兴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九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胜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3,732,444.29	183,771,047.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750,331.6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944,254.0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403,396.29	80,093,02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5,830,426.23	263,864,069.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5,916,185.37	746,596,345.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48.6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23,940.56	14,395,16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598,585.59	9,499,949.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192,947.49	8,617,609.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5,632,807.61	779,109,07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802,381.38	-515,245,002.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5,55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66,856.56	505,650.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2,125,974.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4,328,383.40	505,650.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1,878,088.56	160,846,309.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5,000.00	54,97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35,649.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503,088.56	230,456,958.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825,294.84	-229,951,308.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9,000,000.00	2,665,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89,323.42	5,146,98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6,889,323.42	2,670,646,98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5,770,534.42	2,762,569,320.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3,479,577.17	431,756,243.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12,622.19	55,414,45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762,733.78	3,249,740,02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126,589.64	-579,093,037.93

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5,149,503.10	-1,324,289,349.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3,295,536.33	2,991,801,547.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8,445,039.43	1,667,512,198.36

公司负责人：王兴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九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胜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8,658,233.56	90,977,924.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194,791.70	63,584,75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7,853,025.26	154,562,676.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8,607,792.68	143,842,803.1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75,572.62	7,109,486.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326,053.44	1,801,193.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111,147.90	5,176,36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020,566.64	157,929,84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167,541.38	-3,367,170.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352.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856.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436,316.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208.56	177,436,316.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0,561,683.97	42,533,949.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810,770.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561,683.97	570,344,72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38,475.41	-392,908,404.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0	1,1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9,247.75	1,487,054,865.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5,669,247.75	2,627,054,865.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0,000,000.00	2,26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4,331,774.31	305,574,905.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4,599.66	491,164,518.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9,066,373.97	3,065,239,424.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602,873.78	-438,184,558.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903,143.01	-834,460,133.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4,049,588.03	1,827,687,853.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7,146,445.02	993,227,719.93

公司负责人：王兴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九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胜旗

